

航 道 通 告

梅航道通告〔2021〕15 号

广东省梅州航道事务中心关于韩江航道丰顺县 潭江镇溪西河段航标调整的通告

各有关单位、船舶：

韩江航道丰顺县潭江镇溪西河段航标的调整已完成并即将启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航标调整情况

（一）设标地点：韩江航道潭江镇溪西河段

（二）航标调整情况。

1. 撤除潭江航道码头对出水域设置的右侧面标一座，

航标种类：右侧面浮标，数量：1 座，结构：HF1.2 型，标体

颜色：红色，灯质及灯光周期：单闪红光，闪光周期 2.5 秒，

航标概位：G17 乙（N24° 06′ 04.35″，E116° 31′

02.59″）。

2. 在码头对出水域上游约 40 米处设置的系船锚鼓上设置一座专用标，航标种类：专用标，数量：1 座，结构：HF2.6 型，标体颜色：黄色，灯质及灯光周期：单闪黄光，闪光周期 2.5 秒；航标概位：N24° 06′ 05.23″ ， E116° 31′ 02.38″ 。

3. 恢复及调整潭江航道码头上的 43#新渡右岸过河标，航标种类：过河标，数量：1 座，结构：H5.5m 钢管标，标体颜色：红白相间横纹，灯质及灯光周期：双闪红光，闪光周期 4 秒，航标概位：N24° 06′ 05.22″ ， E116° 31′ 00.69″ 。

二、航标启用时间：2021 年 12 月 23 日。

上述各项，请通过该水域船舶加强瞭望，注意识别，谨慎驾驶，以策安全。

特此通告。

广东省梅州航道事务中心
2021 年 12 月 23 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广东省航道事务中心、梅州市交通运输局、梅州海事局、丰顺县交通运输局、大埔航标与测绘所。

广东省梅州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

2021年12月22日印发
